

2009年初级经济法个人所得税复习资料七初级会计职称考试  
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[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\_ti2020/603/2021\\_2022\\_2009\\_E5\\_B9\\_B4\\_E5\\_88\\_9D\\_c43\\_603967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03/2021_2022_2009_E5_B9_B4_E5_88_9D_c43_603967.htm) 个人所得税的纳税申报与缴纳 1

1、纳税申报 个人所得税实行代扣代缴和纳税人自行申报两种计征办法。其中以支付所得的单位或者个人为扣缴义务人。纳税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，应当按照规定到主管税务机关办理纳税申报：(1)年所得12万元以上的。(2)从中国境内两处或者两处以上取得工资、薪金所得的。(3)从中国境外取得所得的。(4)取得应纳税所得，没有扣缴义务人的。(5)国务院规定的其他情形。 2、个人所得税纳税期限：(1)每月应纳的税款，都应当在次月7日内缴入国库。(2)个体工商户的生产经营所得应纳的税款，按年计算，分月预缴，由纳税义务人在次月7日内预缴，年度终了后3个月内汇算清缴，多退少补。(3)从中国境外取得所得的纳税义务人，应当在年度终了后30日内，将应纳税款缴入国库，并向税务机关报送纳税申报表。

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 
[www.100test.com](http://www.100test.com)